

中央财经大学创新发展学院

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志愿排序单

志愿排序说明：考生按照本人偏好，对本次统一录取的所有专业进行志愿排序。如考生进入拟录取名单，学校将根据该考生选择拟录取专业时的招生专业剩余计划情况由考生志愿排序先后顺序进行依次录取。

我院大类招生项目涉及专业有：

经济学大类-中经管培养：国民经济学，金融学；

经济学大类-中公财培养：财政学，区域经济学

请将个人志愿依次填入以下表格，第 1 志愿为最优先志愿，以下则优先程度降低，第 2 志愿为接受调剂志愿。若未使用不接受调剂，请在所有剩余未使用的志愿对应格内填“×”：

志愿排序	专业名称
第 1 志愿	
第 2 志愿	

请将此句（“本人已知悉大类招生项目的录取原则，已知晓该志愿排序单一经参加复试笔试或面试，不得修改！”）抄写一遍：

考生姓名（签名）：

考生号（系统报名号）：

年 月 日